

证券代码：837251

证券简称：智唐科技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智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出售方：智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交易对手：福建省华珍实业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公司持有的福州智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尚实业”）10%的股权（认缴出资额 100 万元，实缴出资额 0 元）。

交易价格：0 元人民币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出售资产的情况如下：

2018 年 9 月，本公司以 282,000 元出售持有的智唐互动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40%的股权。

本次交易金额 0 元，根据公司 2018 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52,998,134.26 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41,489,142.05 万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50%为人民币 26,499,067.13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30%为人民币 15,899,440.278 元，期末净资产的 50%为人民币 20,744,571.025 元。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总额未达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期末总资产的 30%，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亦不存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本次对外投资相同或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达到《非上市公

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情形。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8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福建省华珍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鼓楼区鼓屏路 139 号黄金大厦七层 718#

注册地址：福州市鼓楼区鼓屏路 139 号黄金大厦七层 718#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贻平

实际控制人：李贻平

主营业务：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饲料生产及加工（地点另设）；初级农产品、饲料及饲料添加剂、金属制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化工原料及产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家用电器、办公用品、建筑材料、装潢材料、木制品的批发、代购代销；粮食收购；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三、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福州智尚实业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金山大道 618 号金山工业区橘园洲园 38 号楼 2 层 218 室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1、出资人及出资比例

出资人	出资金额	实缴出资	出资比例
智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800 万元	0	80%
福建省华珍实业有限公司	200 万元	0	20%

- 2、本次股权转让为福州智尚实业有限公司内部股东之间的股权转让,其他股东不存在优先受让权。
- 3、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智尚实业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 306,332.13 元，负债总额 309,238.63 元，应收账款总额 0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 元（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净资产-2906.5 元，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2906.5 元。
- 4、智尚实业最近 12 个月未进行过资产评估、增资、减资、改制等情况。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转让的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依照交易标的公司最近一期的净资产总额，结合公司未来发展，并经双方共同友好协商确定。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将持有的智尚实业 10%的股份份额（认缴出资额 100 万元，实际出资额 0 万元）转让给福建省华珍实业有限公司。转让价款为 0 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根据交易双方签署的协议确定，过户时间为以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为准。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公司基于经营管理及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智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智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7日